

# NORTH ASI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0)

###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版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董事」，或「董事會」)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本集團憑藉上一季度的經驗，預期旗下業務之客戶需求及產品價格會持續鞏固及趨於穩定。受惠於過往季度所採取的措施，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本期間」）持續其盈利改善的趨勢。

本集團會繼續監察經濟情況，由於業務前景樂觀，管理團隊繼續推行業務計劃，增加產品及業務以擴大收入來源。本集團的持續目標乃為所有利益相關者提升公司價值。

## 摘要

### 北亞策略財務摘要

- 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收入約1,733,69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5.3%。
- 本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淨額約為11,33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改善約8,759%。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權益總額（「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額」）約為2,063,641,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相對數字2,006,935,000港元增加約56,706,000港元。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每股普通股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額約為0.1518港元，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相對數字0.1476港元增加約0.0042港元。

### 分部財務摘要

- 本期間內，本集團自其共同控制之魚粉及海產產品分部所佔之40%收入及溢利淨額分別約為224,111,000港元及15,580,000港元。
- 本期間內，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分部產生之收入及溢利淨額分別約為941,266,000港元及24,957,000港元。
- 本期間內，品牌食品分部產生之收入及虧損淨額分別約為70,032,000港元及16,084,000港元。

## 業績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北亞策略」)及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二零零九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3	1,235,409	681,512	779,141	408,042
銷售成本		<u>(1,069,572)</u>	<u>(580,247)</u>	<u>(685,203)</u>	<u>(345,485)</u>
毛利		165,837	101,265	93,938	62,557
其他收入及收益 — 淨額		18,873	10,795	11,365	1,456
銷售及分銷費用		(105,907)	(71,828)	(57,600)	(37,562)
一般及行政費用		<u>(72,308)</u>	<u>(71,777)</u>	<u>(38,719)</u>	<u>(37,725)</u>
經營溢利／(虧損)		6,495	(31,545)	8,984	(11,274)
財務收入	4	2,792	3,188	1,410	1,674
財務費用	4	<u>(7,279)</u>	<u>(8,201)</u>	<u>(2,968)</u>	<u>(5,303)</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008	(36,558)	7,426	(14,903)
所得稅支出	5	<u>(4,963)</u>	<u>(757)</u>	<u>(2,708)</u>	<u>(886)</u>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u>(2,955)</u>	<u>(37,315)</u>	<u>4,718</u>	<u>(15,789)</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6	<u>14,200</u>	<u>37,337</u>	<u>—</u>	<u>20,599</u>
期內溢利		<u>11,245</u>	<u>22</u>	<u>4,718</u>	<u>4,810</u>
期內應佔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11,339	128	4,810	4,816
— 非控制性權益		<u>(94)</u>	<u>(106)</u>	<u>(92)</u>	<u>(6)</u>
		<u>11,245</u>	<u>22</u>	<u>4,718</u>	<u>4,810</u>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以港仙按每股計)	7				
基本					
— 期內溢利		<u>0.08</u>	<u>0.13</u>	<u>0.04</u>	<u>5.03</u>
—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u>(0.02)</u>	<u>(38.84)</u>	<u>0.04</u>	<u>(16.47)</u>
攤薄					
— 期內溢利		<u>0.08</u>	<u>0.01</u>	<u>0.04</u>	<u>0.04</u>
—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u>(0.02)</u>	<u>(0.26)</u>	<u>0.04</u>	<u>(0.11)</u>

附註為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整體部份。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期內(虧損)/溢利	<u>(2,955)</u>	<u>(37,315)</u>	<u>4,718</u>	<u>(15,789)</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50,420	—	50,420	—
貨幣換算差額	20,915	226	20,746	18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u>(778)</u>	<u>621</u>	<u>(656)</u>	<u>21</u>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70,557</u>	<u>847</u>	<u>70,510</u>	<u>206</u>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之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扣除稅項	<u>67,602</u>	<u>(36,468)</u>	<u>75,228</u>	<u>(15,583)</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期內溢利	<u>14,200</u>	<u>37,337</u>	<u>—</u>	<u>20,599</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u>(25,190)</u>	<u>35,978</u>	<u>—</u>	<u>20,909</u>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扣除稅項	<u>(25,190)</u>	<u>35,978</u>	<u>—</u>	<u>20,909</u>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扣除稅項	<u>(10,990)</u>	<u>73,315</u>	<u>—</u>	<u>41,508</u>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b>	<u><b>56,612</b></u>	<u><b>36,847</b></u>	<u><b>75,228</b></u>	<u><b>25,925</b></u>
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56,706	36,953	75,320	25,931
— 非控制性權益	<u>(94)</u>	<u>(106)</u>	<u>(92)</u>	<u>(6)</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u><b>56,612</b></u>	<u><b>36,847</b></u>	<u><b>75,228</b></u>	<u><b>25,925</b></u>

附註為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整體部份。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43,782	704,313
投資物業	9	2,175	2,18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9	20,803	20,835
無形資產	9	396,059	582,0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25	3,008
遞延稅項資產		26,513	28,55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046	12,416
		<u>600,903</u>	<u>1,353,35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81,935	231,220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36,845	385,399
衍生金融工具		4,628	—
已抵押銀行存款		74,054	84,38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48,567	1,133,181
		<u>2,246,029</u>	<u>1,834,181</u>
<b>資產總額</b>		<u><u>2,846,932</u></u>	<u><u>3,187,535</u></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3	135,968	135,968
儲備	13	1,927,673	1,870,967
		<u>2,063,641</u>	<u>2,006,935</u>
非控制性權益	13	3,143	3,237
<b>權益合計</b>		<u><u>2,066,784</u></u>	<u><u>2,010,172</u></u>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借貸	11	188,926	336,807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533,518	681,453
衍生金融工具		—	189
流動所得稅負債		3,716	20,326
		<u>726,160</u>	<u>1,038,775</u>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11	50,219	50,668
遞延稅項負債		—	14,493
退休福利責任		423	62,834
衍生金融工具		—	6,9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46	3,693
		<u>53,988</u>	<u>138,588</u>
<b>負債總額</b>		<u><u>780,148</u></u>	<u><u>1,177,363</u></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u>2,846,932</u></u>	<u><u>3,187,535</u></u>
<b>流動資產淨額</b>		<u><u>1,519,869</u></u>	<u><u>795,406</u></u>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u><u>2,120,772</u></u>	<u><u>2,148,760</u></u>

附註為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整體部份。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135,968	1,870,967	2,006,935	3,237	2,010,172
全面收益／(虧損)					
期內收益／(虧損)	—	11,339	11,339	(94)	11,245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	50,420	50,420	—	50,420
貨幣換算差額	—	(4,275)	(4,275)	—	(4,27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	(778)	(778)	—	(778)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56,706	56,706	(94)	56,612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135,968	1,927,673	2,063,641	3,143	2,066,784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134,691	1,792,386	1,927,077	3,438	1,930,515
全面收益／(虧損)					
期內收益／(虧損)	—	128	128	(106)	22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36,204	36,204	—	36,2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	621	621	—	621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36,953	36,953	(106)	36,847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	—	—	—	396	396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134,691	1,829,339	1,964,030	3,728	1,967,758

附註為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整體部份。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使用)／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103,547)	223,113
投資活動所產生／(使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357,947	(131,820)
融資活動所產生／(使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u>60,986</u>	<u>(33,726)</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淨額	315,386	57,567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133,009</u>	<u>1,063,483</u>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1,448,395</u></u>	<u><u>1,121,050</u></u>

附註為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整體部份。

附註：

## 1. 一般資料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表面貼裝技術(「SMT」)組裝設備、機器及零部件貿易，以及提供SMT組裝設備之相關安裝、培訓、維修及保養服務；
- **魚粉及海產產品：**魚粉加工及銷售、魚油精煉及銷售、水產飼料產品製造及銷售，以及其他與水產飼料相關之原材料貿易；
- **品牌食品：**於香港及澳門發展及經營漢堡王(Burger King)餐廳；
- **化學：**製造及銷售聚脂纖維、PET樹脂及彈性纖維(已終止)；及
- 投資控股。

本公司為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8樓。

本公司之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千港元列值。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 適用之披露規定編製而成。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之所有資料及披露要求，故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除新及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外，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的付款 —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 供股之分類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 (納入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之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修訂)	租賃 — 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租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及 二零零九年五月修訂)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3. 營業額、收入及分類資料

#### 3.1 營業額及收入

營業額代表出售貨品、自品牌食品業務產生之收入、佣金及其他收入。各收入類別於年內確認之金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出售貨品	1,154,992	622,848	733,374	373,539
自品牌食品業務產生之收入	70,032	52,042	39,044	30,531
佣金及其他收入	10,385	6,622	6,723	3,972
	<u>1,235,409</u>	<u>681,512</u>	<u>779,141</u>	<u>408,042</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出售貨品	498,285	821,615	—	429,825
	<u>1,733,694</u>	<u>1,503,127</u>	<u>779,141</u>	<u>837,867</u>

#### 3.2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包括其共同控制實體)分為四個主要可申報經營分類 — 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魚粉及海產產品、品牌食品及化學業務(已終止)。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魚粉及海產產品及化學業務分類由出售貨品而產生收入。品牌食品業務分類由透過於香港以漢堡王(Burger King)品牌經營快餐服務餐廳的漢堡王(Burger King)餐廳業務而產生收入。

管理層分開監察其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類表現乃按可申報分類溢利/(虧損)，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基準進行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方式一致，惟財務收入、財務費用、期權負債以及總部及企業費用在計算時不包括在內。

分類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未分配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已抵押銀行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添置。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額 千港元
	高科技產品 分銷及 服務業務 千港元	魚粉及海產 產品業務 千港元	品牌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化學業務 千港元	
收入						
— 對外客戶銷售	<u>941,266</u>	<u>224,111</u>	<u>70,032</u>	<u>1,235,409</u>	<u>498,285</u>	<u>1,733,694</u>
攤銷無形資產前之分類業績	32,079	23,169	(19,208)	36,040	39,727	75,767
攤銷無形資產	—	(1,324)	(250)	(1,574)	(2,794)	(4,368)
分類業績	<u>32,079</u>	<u>21,845</u>	<u>(19,458)</u>	34,466	36,933	71,399
財務收入				2,792	247	3,039
財務費用				(7,279)	(3,109)	(10,388)
重新計算公允值確認之虧損				—	(12,200)	(12,20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費用				(27,971)	—	(27,971)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08	21,871	23,879
所得稅支出				(4,963)	(7,671)	(12,634)
期內(虧損)/溢利				<u>(2,955)</u>	<u>14,200</u>	<u>11,245</u>
資本開支	2,727	5,291	4,471	<u>12,489</u>	—	<u>12,489</u>
折舊	6,565	2,334	5,979	14,878	11,209	26,08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70	—	70
				<u>14,948</u>	<u>11,209</u>	<u>26,157</u>
攤銷	—	1,324	250	1,574	2,794	4,368
存貨撇減/(撥回)至可變現淨值,淨值	4,654	(4,709)	—	(55)	507	452
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78	(138)	—	(60)	813	753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高科技產品 分銷及 服務業務 千港元	魚粉及海產 產品業務 千港元	品牌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化學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 對外客戶銷售	<u>309,404</u>	<u>320,066</u>	<u>52,042</u>	<u>681,512</u>	<u>821,615</u>	<u>1,503,127</u>
攤銷無形資產前之分類業績	10,824	14,096	(17,296)	7,624	66,857	74,481
攤銷無形資產	<u>(5,960)</u>	<u>(1,324)</u>	<u>(198)</u>	<u>(7,482)</u>	<u>(5,130)</u>	<u>(12,612)</u>
分類業績	<u>4,864</u>	<u>12,772</u>	<u>(17,494)</u>	142	61,727	61,869
期權負債公允值收益				—	2,816	2,816
財務收入				3,188	66	3,254
財務費用				(8,201)	(14,924)	(23,12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費用				<u>(31,687)</u>	<u>—</u>	<u>(31,687)</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6,558)	49,685	13,127
所得稅支出				<u>(757)</u>	<u>(12,348)</u>	<u>(13,105)</u>
期內(虧損)/溢利				<u>(37,315)</u>	<u>37,337</u>	<u>22</u>
資本開支	306	9,557	29,131	38,994	2,719	41,71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本開支				<u>317</u>	<u>—</u>	<u>317</u>
				<u>39,311</u>	<u>2,719</u>	<u>42,030</u>
折舊	4,284	1,524	4,483	10,291	19,632	29,92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u>52</u>	<u>—</u>	<u>52</u>
				<u>10,343</u>	<u>19,632</u>	<u>29,975</u>
攤銷	5,960	1,324	198	7,482	5,130	12,612
存貨(撥回)/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淨值	(3,536)	1,353	—	(2,183)	30	(2,153)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67	1,189	—	1,756	117	1,873

於報告期末之分類資產及負債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總額 千港元
	高科技產品 分銷及 服務業務 千港元	魚粉及海產 產品業務 千港元	品牌 食品業務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資產				
分類資產	780,395	439,711	67,951	1,288,057
未分配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26,51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48,567
已抵押銀行存款				74,05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25
衍生金融工具				4,628
企業及其他				2,588
財務狀況表中之資產總額				<u>2,846,932</u>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額 千港元
	高科技產品 分銷及 服務業務 千港元	魚粉及海產 產品業務 千港元	品牌食品 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化學業務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經重列)						
資產						
分類資產	608,938	321,664	70,382	1,000,984	934,891	1,935,875
未分配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28,5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33,181
已抵押銀行存款						84,3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008
企業及其他						2,540
財務狀況表中之資產總額						<u>3,187,535</u>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本集團業務集中於香港、中國內地及韓國進行。按地區分類劃分之收入乃根據高科技產品分銷、魚粉及海產產品及化學業務產品付運之目的地，以及品牌食品業務所進行之服務所屬地區而釐定。

下表提供按地區作出之本集團收入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	70,032	—	52,041	—
中國內地	1,150,378	10,807	499,578	124,614
韓國	—	366,750	—	627,231
亞洲 — 其他	929	58,689	28,424	69,770
其他	14,070	62,039	101,469	—
收入總額	<u>1,235,409</u>	<u>498,285</u>	<u>681,512</u>	<u>821,615</u>

### (b)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釐定，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下表提供按地區作出之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分析：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523,675	449,336
中國內地	47,555	128,089
韓國	—	743,758
亞洲 — 其他	<u>635</u>	<u>613</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571,865</u>	<u>1,321,796</u>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中約123,858,000港元收入乃錄自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業務之單一客戶。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 4. 財務收入及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792	3,188	1,410	1,674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47	66	—	(54)
	<u>3,039</u>	<u>3,254</u>	<u>1,410</u>	<u>1,620</u>
<b>持續經營業務</b>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				
銀行貸款利息	3,680	4,277	1,312	2,294
融資活動外匯虧損淨額	1,988	3,031	46	2,546
於五年內可予贖回之				
可換股債券	—	641	—	322
融資租約承擔之利息	1,611	252	1,610	141
	<u>7,279</u>	<u>8,201</u>	<u>2,968</u>	<u>5,303</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				
銀行貸款利息	3,109	11,869	—	5,722
利息支出攤銷	—	3,055	—	1,533
	<u>3,109</u>	<u>14,924</u>	<u>—</u>	<u>7,255</u>
	<u>10,388</u>	<u>23,125</u>	<u>2,968</u>	<u>12,558</u>

## 5 所得稅支出

本公司獲豁免繳納百慕達稅項直至二零一六年。香港利得稅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零九年：16.5%) 計算。

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之標準稅率(二零零九年：25%)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該等附屬公司獲授五年過渡期，按遞增稅率15%至25%繳納。

海外(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溢利之稅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司法管轄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記錄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中之所得稅(支出)／撥回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期內	(4,307)	—	(4,100)	—
— 過往數期間之不足撥備	—	—	150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 期內	(4,192)	(2,082)	(2,049)	(2,119)
海外稅項	—	(79)	—	—
遞延稅項	3,536	1,404	3,291	1,233
	<u>(4,963)</u>	<u>(757)</u>	<u>(2,708)</u>	<u>(886)</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當期稅項				
海外稅項	(7,671)	(12,348)	—	(7,076)
	<u>(12,634)</u>	<u>(13,105)</u>	<u>(2,708)</u>	<u>(7,962)</u>

## 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訂立協議，出售其於韓國 TK Chemical Corporation (「TKC」) 之全部股權(「交易」)。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之通告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之通函。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完成。

TKC之所佔收入與支出載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入	498,285	821,615	—	429,825
支出	(461,105)	(757,006)	—	(394,895)
財務費用	(3,109)	(14,924)	—	(7,255)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34,071	49,685	—	27,675
重新計算公允值確認之虧損	(12,200)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	21,871	49,685	—	27,675
所得稅支出	(7,671)	(12,348)	—	(7,076)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u>14,200</u>	<u>37,337</u>	<u>—</u>	<u>20,599</u>
每股盈利：				
基本，由已終止經營業務(港仙)	0.10	38.97	—	21.50
攤薄，由已終止經營業務(港仙)	<u>0.10</u>	<u>0.27</u>	<u>—</u>	<u>0.15</u>

出售 TKC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流入之分析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到代價	496,419
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00,573)
支付交易費用	(43,450)
出售 TKC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流入	<u>352,396</u>

TKC之淨現金流量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	22,138	135,756
投資活動	(5,593)	1,073
融資活動	(2,982)	(76,820)
淨現金流入	<u>13,563</u>	<u>60,009</u>

計算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經止經營業務之溢利(千港元)	14,200	37,337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3,596,763,487	95,794,716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13,596,763,487</u>	<u>13,596,763,487</u>

## 7. 每股盈利／(虧損)

###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之溢利／(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附註6)	合計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附註6)	合計 (未經審核)
期內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2,955)	14,200	11,245	4,718	—	4,718
期內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虧損(千港元)	94	—	94	92	—	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2,861)	14,200	11,339	4,810	—	4,810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13,596,763,487</u>	<u>13,596,763,487</u>	<u>13,596,763,487</u>	<u>13,596,763,487</u>	<u>13,596,763,487</u>	<u>13,596,763,487</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u>(0.02)</u>	<u>0.10</u>	<u>0.08</u>	<u>0.04</u>	<u>—</u>	<u>0.04</u>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附註6)	合計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附註6)	合計 (未經審核)
期內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37,315)	37,337	22	(15,789)	20,599	4,810
期內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虧損(千港元)	106	—	106	6	—	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37,209)	37,337	128	(15,783)	20,599	4,816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95,794,716	95,794,716	95,794,716	95,794,716	95,794,716	95,794,716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38.84)	38.97	0.13	(16.47)	21.50	5.03

###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透過調整根據假設所有已發行之潛在可攤薄普通股已兌換，並按經調整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兩種潛在可攤薄普通股：可換股債券及不可贖回優先股。此可換股債券及不可贖回優先股假設已兌換成普通股，與及盈利/(虧損)淨額已就撇除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支出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附註6)	合計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附註6)	合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調整後應佔(虧損)/溢利 (千港元)	(36,568)	37,337	769	(15,461)	20,599	5,138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3,596,763,487	13,596,763,487	13,596,763,487	13,596,763,487	13,596,763,487	13,596,763,487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0.26)	0.27	0.01	(0.11)	0.15	0.04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概無潛在可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對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 8. 股息

於報告期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宣派特別股息，金額為每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4.0港仙，惟需待股份溢價註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通函所界定)生效後，並由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除此之外，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 9.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704,313	2,183	20,835	582,049	1,309,380
添置	12,294	—	—	195	12,489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510,510)	—	—	(175,028)	(685,538)
出售	(5,628)	—	—	(42)	(5,670)
折舊／攤銷	(25,913)	(39)	(205)	(4,368)	(30,525)
轉撥予存貨	(988)	—	—	—	(988)
匯兌調整	(29,786)	31	173	(6,747)	(36,329)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u>143,782</u>	<u>2,175</u>	<u>20,803</u>	<u>396,059</u>	<u>562,819</u>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560,213	2,257	21,684	583,161	1,167,315
添置	40,478	—	—	1,552	42,030
減值	(419)	—	—	—	(419)
出售	(1,012)	—	—	—	(1,012)
折舊／攤銷	(29,810)	(39)	(126)	(12,612)	(42,587)
轉撥自存貨	1,499	—	—	—	1,499
匯兌調整	74,963	2	(88)	13,491	88,368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u>645,912</u>	<u>2,220</u>	<u>21,470</u>	<u>585,592</u>	<u>1,255,194</u>

##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11,563	355,415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5,167)	(20,775)
	<u>396,396</u>	<u>334,640</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396,396	334,640
預付款項	17,734	28,530
向供應商支付按金	1,274	405
租金按金	3,891	3,012
應收利息	733	938
融資租約應收款項	339	1,014
其他應收款項	16,478	16,860
	<u>436,845</u>	<u>385,399</u>

本集團一般要求信用證或付款交單，除了個別客戶獲授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日或以下	354,871	301,703
91日至180日	22,661	27,737
181日至270日	5,969	2,502
271日至365日	11,253	914
超過365日	1,642	1,784
	<u>396,396</u>	<u>334,640</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用證或付款交單，惟新客戶一般規定預先付款。本集團尋求對其未收取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款項。由於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

## 11. 借貸

借貸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7,406	34,102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31,807	15,473
按揭貸款 — 有抵押	990	1,066
融資租賃承擔	16	27
	<u>50,219</u>	<u>50,668</u>
流動		
貼現附追索權票據 — 有抵押	233	23,321
信託收據貸款 — 有抵押	94,124	99,400
銀行貸款及透支 — 有抵押	87,348	211,524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395	2,395
其他借貸 — 無抵押	4,656	—
按揭貸款 — 有抵押	150	148
融資租賃承擔	20	19
	<u>188,926</u>	<u>336,807</u>
銀行借貸總額	<u>239,145</u>	<u>387,475</u>

##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20,328	547,847
應計經營開支	53,307	30,483
預收款項	46,657	52,337
其他應付款項	13,226	50,786
	<u>533,518</u>	<u>681,453</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日或以下	412,865	542,042
91日至180日	2,123	2,087
181日至270日	1,671	96
271日至365日	12	455
超過365日	3,657	3,167
	<u>420,328</u>	<u>547,847</u>

### 13. 股本及儲備

股本及儲備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千港元	非控 制性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135,968	2,010,137	(139,170)	2,006,935	3,237	2,010,172
全面收入/(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	—	—	11,339	11,339	(94)	11,245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	50,420	—	50,420	—	50,420
匯兌調整	—	(4,275)	—	(4,275)	—	(4,27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	(778)	—	(778)	—	(778)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u>	<u>45,367</u>	<u>11,339</u>	<u>56,706</u>	<u>(94)</u>	<u>56,612</u>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u>135,968</u>	<u>2,055,504</u>	<u>(127,831)</u>	<u>2,063,641</u>	<u>3,143</u>	<u>2,066,784</u>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普通股股本 千港元	優先股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 制性權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958	133,733	1,947,614	(155,228)	1,927,077	3,438	1,930,515
全面收入/(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	—	—	—	128	128	(106)	22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允值變動	—	—	621	—	621	—	621
匯兌調整	—	—	36,204	—	36,204	—	36,204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全面收入/ (虧損)總額	—	—	36,825	128	36,953	(106)	36,847
非控制性權益股本投入	—	—	—	—	—	396	396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之結餘	<u>958</u>	<u>133,733</u>	<u>1,984,439</u>	<u>(155,100)</u>	<u>1,964,030</u>	<u>3,728</u>	<u>1,967,758</u>

附註：

其他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實繳盈餘、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投資估值儲備及累計匯兌調整。其各自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如下：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2,009,462	1,992,635
實繳盈餘	8,984	8,984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	6,388
投資估值儲備	797	621
累計匯兌調整	36,261	(24,189)
	<u>2,055,504</u>	<u>1,984,439</u>

## 14.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八日兌換可換股債券及優先股前，本公司由North Asia Strategic Acquisition Corp. (「NASAC」，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曾國泰先生(「曾先生」)及其關連人士分別擁有約46.1%及21.1%之權益。NASAC及曾先生由二零零五年八月九日起收購其於本公司之權益。Ajia Partners Inc. 為NASA之控股公司，而North Asia Strategic Advisors (「NASA」)則控制NASAC之100%有投票權股本。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八日起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曾先生及NASAC概無擁有本公司5%以上，故彼等任何一方均對本公司概無重大影響。

倘有一方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在作出財務及營運之決策時實施重大影響者，則被視為關連人士。倘各方均受共同控制或受共同重大影響，則亦被視為關連人士。

以下為與關連人士進行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重大交易概要：

	截至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關連人士名稱／交易性質	
Ajia Partners (HK) Limited (「APHK」) (i)	
— 向本集團收取之租金費用	1,142
— 向本集團收取之行政服務費	498
NASA (ii)	
— 向本集團收取之服務費	<u>19,230</u>

附註：

- (i) APHK為NASAC之同系附屬公司，並與曾先生有聯繫。曾先生及NASAC由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八日起停止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時，APHK不再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故於二月二十八日後與APHK進行之交易並無計入上文所披露之金額。

本集團與APHK訂立兩份行政服務協議，據此，APHK同意為本集團提供一般行政服務，分別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及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每月服務費約為83,000港元。此外，本集團與(其中包括)APHK訂立分租協議，以分租辦公室空間，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每月租金約為190,000港元。

(ii) NASA 為 NASAC 之控股公司，而截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八日，NASAC 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本集團與 NASA 訂立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 NASA 支付 (i) 服務年費，為合計認購價減 NASA 就提供籌資、調研、物色投資者、投資採購、投資分析或盡職調查及金融顧問服務而向本集團部分員工支付之薪金及其他薪酬款項總額之 2%；(ii) 年度獎勵費，相等於各財政年度末之資產淨值超出本集團之資產淨值最高水平或由 NASA 安排而提取並注入本公司之資本總額 (以較高者為準) 之金額 20%，按每年 5% 複息計算；及 (iii) 配售費，為配售優先股或 NASA 為本集團安排之任何其他股本或股本掛鈎證券所得款項總額之 0.5%。

## 15.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金額經調整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報。

## 業務回顧

### 財務及業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半年度期間」)，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收入約 1,733,694,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15.3%。加上管理層積極增加銷售，並落實精簡營運及改善效率之措施，半年度期間四個業務分部中有三個均錄得盈利，而品牌食品分部則隨著規模增加，其每店舖之經營虧損亦有所收窄。因此，本集團於半年度期間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溢利淨額約 11,339,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之溢利約 128,000 港元淨額大幅增加。

下文為各主要業務分部之財務及業務表現概要。下文所披露之未經審核溢利／虧損數字並不包括任何集團內公司間之費用，該等費用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 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分部

國內外之電子製造商之資本開支消費均大幅飆升，尤其是中國之市場，再加上管理層針對銷售及營運效率之措施，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二季度 (「第二季度」) 之收益及溢利淨額分別較上季增加 89.4% 及 504.3%。因此，於半年度期間，此分部收入創歷史新高，錄得收入約 941,265,000 港元，以及溢利淨額約 24,957,000 港元，對比去年同期其他收入約 309,405,000 港元及溢利淨額約 5,446,000 港元，增長令人鼓舞。儘管銷售增加乃憑藉本集團極具優勢之市場地位所致，惟本集團相信第二季度之銷售增加與經濟低迷時所積壓之需求有一定關係，故屬特殊情況，預期季度銷售將回復一貫水平。

於半年度期間，本集團成功在其服務之市場中取得領導地位。展望未來，本集團之管理團隊將繼續專注於以下方面，以進一步擴展於中國、越南及印度之強大分銷及銷售能力，為全球大部份領先高科技製造業客戶提供服務：

- 繼續加強及鞏固本集團於其市場之領導位置
- 再加快本集團於服務／解決方案、新產品及互補項目等方面之策略增長計劃
- 於增長同時繼續監察及管理本集團之成本
- 加強內部流程，提升對客戶及供應商之支援

### **魚粉及海產產品分部**

就本集團透過高龍集團有限公司（「高龍」）40%共同控制之魚粉及海產產品分部而言，本集團於本半年度期間所佔收入約為224,111,000港元及溢利淨額約15,58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所佔收入則約為320,066,000港元及溢利淨額約9,713,000港元。

魚粉貿易業務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月及八月均經歷了紅魚粉與飼料需求及價格之季節性上升。然而，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月及九月，華南地區暴雨連場，影響多個魚蝦養殖場，對紅魚粉之需求及價格構成影響。本集團之魚油貿易業務於本地市場及出口市場均持續增長，於半年度期間之需求及價格維持穩定。

本集團繼續透過不同措施以應付價格變動，其中包括持續監察需求／市場數據以及實行小批量採購。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料，本集團魚油產品之需求在本地及出口市場將大幅反彈，但受寒冷天氣影響，短期內之魚粉及飼料需求將面臨季節性下降。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均衡的營運策略，在監察貿易業務的同時，繼續擴展加工產品業務。

## 化學業務分部

於半年度期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批准出售本公司透過North Asia Strategic (Singapore) Pte. Ltd. (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 持有於TK Chemical Corporation (「TKC」) 之全部33.74%權益，現金代價為77,000,000,000韓圓(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刊發之通函所披露，相等於約500,500,000港元)。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以代價50,000,000,000韓圓(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刊發之通函所披露，相等於約325,000,000港元)收購於TKC之權益。出售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成功完成。

隨著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完成出售TKC，TKC之營業額及盈利已不再納入本集團業績。本集團於半年度期間分佔TKC之收入約498,285,000港元及溢利淨額約29,193,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收入及溢利淨額則分別約為821,615,000港元及39,650,000港元。

## 品牌食品分部

於半年度期間，本集團之品牌食品分部於新界屯門著名住宅及購物區開設一間餐廳。隨著經濟逐漸改善，餐廳數目增加令其於香港之市場據點不斷擴大，而管理層落實精簡營運及管理效率之措施，使第二季度每間餐廳之經營虧損較上季進一步減少約26.7%。

此分部於半年度期間錄得收入約70,032,000港元，虧損淨額約為16,084,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收入及虧損淨額則分別約為52,042,000港元及14,773,000港元。撇除結束一間餐廳之一次性成本，此分部於第二季度及半年度期間之虧損淨額分別約為4,976,000港元及12,228,000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於香港著名零售點、商業及住宅區開設15間餐廳，包括尖沙咀、灣仔、旺角、炮台山、紅磡、沙田、銅鑼灣、金鐘、荃灣、黃大仙、上水、將軍澳、慈雲山及屯門。本集團將繼續物色熱門地點擴展其業務，並將致力落實各項計劃，加速改善財務表現。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1,522,62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217,562,000港元)，其中約74,05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84,381,000港元)乃抵押作為銀行就信託收據貸款、按揭貸款及銀行借貸向本集團公司提供1,080,0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172,268,000港元)之貿易融資信貸之擔保。該等銀行信貸亦以(a)銀行存款、(b)北亞策略提供之公司擔保、(c)本集團根據信託收據銀行貸款安排持有之存貨、(d)樓宇、(e)投資物業及(f)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付款。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約為239,14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87,475,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借貸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0.12，而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0.19。

##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以港元、美元、日元、韓圓及人民幣進行交易。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為單位。本集團之外幣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業務分部。本集團嘗試透過(i)配對應付購貨款項與應收銷售款項及(ii)維持充裕外幣現金結餘以支付應付外幣款項，減低外幣匯兌風險。本集團會繼續嚴密監察美元及日元的兌換率，並於有需要時作出對沖安排，以減低未來外匯波動帶來的外幣匯兌風險。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1,046名員工(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1,447名)。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產生之總員工成本(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為81,23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90,695,000港元)。

## 資本承擔

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資本承擔並無重大變動。

## 營運租約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多份不可撤銷營運租約，於未來應承擔之最低租金總額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年以內	31,520	32,391
超過1年但5年內	18,768	23,608
	<u>50,288</u>	<u>55,999</u>

## 展望

儘管全球經濟回穩，本集團對前景審慎樂觀，有信心這增長將可持續，惟全球經濟仍存有不明朗因素，故本集團將繼續謹慎管理業務。

- 本集團相信，上季之表面貼裝技術需求乃與經濟低迷時所積壓之需求有關，預期季度銷售將回復正常水平。於第二季度，全球電子製造業之公司之客戶需求自高位有所回落，惟中國電子製造之公司需求仍然理想。
- 加工魚油之需求及價格於二零一零年十月開始復甦，本集團預期需求及價格將持續上升。
- 隨著經濟向好及本集團日益擴大之覆蓋範圍，本集團品牌食品業務之需求持續改善，本集團將致力落實各項計劃，提升品牌及減低成本。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實施積極管理模式，以掌握市場之新銷售機遇、繼續控制成本及密切監察風險。本集團旗下公司於其各自之市場中均佔據領導位置，本集團將透過與管理團隊合作提升產能及效率，繼續加強其實力。



## 本集團之投資策略

由於經濟前景樂觀，管理團隊繼續執行本集團之業務計劃，務求透過新業務／產品及／或收購互補項目，提升內部增長。本集團亦正積極於北亞地區之其他增長行業中，物色業內市場定位獨特而可持續、可望實現全國或地區擴充、具有盈利能力及正現金流量之中間市場公司作為投資目標。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下列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 股數目	持股之概 約百分比	附註
Göran Sture Malm 先生 (「Malm 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94,127,499	0.69%	1
曾國泰先生 (「曾先生」，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四日辭任董事一職)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全權信託之權益	62,897,651	0.46%	2

附註：

1. Malm 先生透過其控制之公司 Windswept Inc. 實益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2. 曾先生實益擁有 57,024,265 股股份及透過其控制之公司 Oboe Development Tra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 2,565,594 股股份之權益。曾先生為一全權信託(該全權信託之受託人為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之成立人，故彼亦被視為擁有 3,307,791 股股份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曾先生被視為擁有合共 62,897,651 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規定被認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必須列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所述之登記冊內；或(iii)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6 條至第 5.67 條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其他人士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已於上文披露權益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予以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 本公司主要股東

名稱	身份	所持普通 股數目	持股之概 約百分比	附註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477,650,064	18.22%	1
Military Superannuation and Benefits Board of Trustees No 1	受託人	2,041,884,817	15.02%	2

#### 本公司其他股東

名稱	身份	所持普通 股數目	持股之概 約百分比	附註
BNP Paribas S.A.	實益擁有人	1,218,951,032	8.97%	3
C.L Davids Fond og Samling	實益擁有人	1,061,780,105	7.81%	
友利銀行	實益擁有人	792,848,020	5.83%	4
Woori Finance Holdings Co., Lt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792,848,020	5.83%	4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743,295,019	5.47%	

附註：

1.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透過其間接附屬公司高盛(亞洲)金融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2. 該等股份由 Military Superannuation and Benefits Board of Trustees No 1 作為澳洲退休金計劃之受託人所擁有。
3. BNP Paribas S.A. 透過其間接附屬公司 BNP Paribas Investment Partners NL Holding NV 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4. Woori Finance Holdings Co., Ltd. 透過其控制之公司友利銀行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已於上文披露之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02年計劃」)。根據2002年計劃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代理、顧問或代表(包括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或任何符合2002年計劃所載遴選標準之其他人士授予購股權。2002年計劃主要旨在激勵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及／或讓本集團能夠招攬及／或挽留優秀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有價值之人力資源。2002年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有效十年。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根據2002年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批准其全資附屬公司 Best Cre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Best Creation」) 採納之購股權計劃(「Best Creation 計劃」)，讓其董事會可根據該計劃向經挑選參與者授出可認購 Best Creation 股份的購股權，作為彼等對 Best Creation 集團所作貢獻之鼓勵或獎賞。Best Creation 計劃由採納日期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計，為期十年。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根據 Best Creation 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競爭性業務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對本集團構成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24條之持續披露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24條規定，以下為高龍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擁有40%股本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234,138
存貨	650,97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8,046
其他流動資產	348,897
借貸	(487,672)
其他流動負債	(353,241)
	<hr/>
資產淨值	441,141
	<hr/> <hr/>

## 購入、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入、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之利益，並恪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原則。除以下不同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惟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新任之非執行董事Jason Matthew Brown先生概無以指定任期委任，而根據本公司之細則，彼需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必守標準」)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並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必守標準。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後，本公司已確認全體董事已遵守必守標準。

## **根據創業版上市規則第 17.50A(1) 條披露董事資料之變動**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A(1) 條，自本公司 2009/10 年報日期起，董事資料之變動載列如下：

譚競正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曾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起開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該公司並於同日自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撤銷其上市地位。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經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載有董事會採納之委員會權力及職責。委員會由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主席為譚競正先生，彼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及財務經驗。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守則所載條文相符一致。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確保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監控是否足夠及有效、監察內部監控制度及財務申報程序之表現、監控財務報表是否完整及符合法定及上市規定以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資格。

本公司現正提呈之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其他資料**

#### **特別股息**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宣派特別股息，金額為每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 4.0 港仙，惟需待股份溢價註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通函所界定)生效後，並由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特別股息，所有已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待股份溢價註銷生效及股東批准後，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或前後派付。

代表董事會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John Saliling**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 *Göran Sture Malm* 先生(主席)及 *John Saliling* 先生(行政總裁)；三名非執行董事姚祖輝先生、*Takeshi Kadota* 先生及 *Jason Matthew Brown* 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景煊先生、譚競正先生、關治平先生及余宏德先生。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nasholdings.com](http://www.nasholdings.com) 內登載。